

#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延长开放期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3年2月15日

根据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3年2月4日发布的《关于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A类份额基金代码:007053,C类份额基金代码:007054,E类份额基金代码:007055)原定开放期时间为2023年2月10日(含)至2023年2月16日(含),开放期内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申请。根据《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规定,本公司决定延长本基金本次开放期至2023年2月23日(含)。

## 重要提示:

(1)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延长本次开放期有关事项予以说明,其余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办理规则等事项具体请遵循本公司于2023年2月4日发布的《关于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开放申购、赎回及转换业务的公告》。投资者可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und.pingan.com](http://www.fund.pingan.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全国统一客户服务电话400-800-4800(免长途话费)及直销专线电话0755-22627627咨询相关事宜。

(2)根据《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平安季开鑫三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自2023年2月24日(含)起至2023年5月9日(含)为本基金的下一个封闭运作期,封闭运作期内本基金不接受申购、赎回及转换申请。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基金法律文件,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平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3年2月15日